

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拟向控股股东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国投集团”）借款不超过 86 亿元，用于偿还有息债务，借款期限 1 年。在该额度内，借款人可以就借款分多次申请提款，借款利率水平不高于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，且公司无需提供担保和抵押。
- 本事项构成关联交易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6.3.18 条第（二）项的规定，本事项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- 本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一、本次借款概述

为了偿还公司有息债务，公司拟向国投集团借款累计不超过 86 亿元，借款期限 1 年，在该额度内，公司可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分批分次借款或偿还，循环滚动使用，借款利率

水平不高于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，且公司无需提供担保。

本事项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6.3.18 条第（二）项的规定，关联人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，利率水平不高于贷款市场报价利率，且上市公司无需提供担保，本项交易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和披露。

2026 年 3 月 31 日，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的议案》；2026 年 4 月 1 日，公司九届三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。

二、控股股东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信息

公司名称：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付刚峰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33,800,000,000 元

成立时间：1995 年 4 月 14 日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000100017643K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 6 号-6 国际投资大厦

经营范围：经营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并开展有关投资业务；能源、交通运输、化肥、高科技产业、金融服务、咨询、担保、贸易、生物质能源、养老产业、大数据、

医疗健康、检验检测等领域的投资及投资管理；资产管理；经济信息咨询；技术开发、技术服务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（二）主要财务数据

截至2024年12月31日，国投集团总资产87,212,031.23万元，总负债59,359,480.98万元，净资产27,852,550.25万元；2024年，国投集团营业总收入19,623,765.00万元，净利润1,869,410.22万元（以上数据已经审计）。

截至2025年9月30日，国投集团总资产92,430,735.93万元，总负债62,991,729.46万元，净资产29,439,006.46万元；2025年1-9月，国投集团营业总收入12,611,356.76万元，净利润1,883,236.13万元（以上数据未经审计）。

（三）关联关系

截至2025年12月末，国投集团直接持有公司41.82%股权，系公司控股股东。

三、借款协议的主要内容

借款额度：不超过86亿元人民币，借款人可以就借款分多次申请提款；

借款期限：1年

借款利率：不高于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；

借款用途：偿还债务等；

是否担保或抵押：无担保和抵押。

四、本次借款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公司接受公司控股股东提供的借款，有助于公司改善债务结构，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，且不要求公司提供担保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亦不会对公司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3日